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1 October 201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French

非政府组织委员会

2016 年常会

2016 年 1 月 25 日至 2 月 3 日
和 2 月 16 日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通过秘书长提交的 2011-2014 四年期报告

秘书长的备忘录*

增编

目录

	页次
1. 国际家庭发展联合会.....	3
2. 基督徒废除酷刑行动组织国际联合会.....	4
3. 国际老年人协会联合会.....	5
4. 国际商业和专业妇女联合会.....	6
5. 国际医科学生协会联合会.....	8
6. 国际牛皮癣协会联合会.....	9
7. 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	10
8. 大学妇女国际联合会.....	12
9. 国际老龄问题联合会.....	13

* 本文件印发时未经正式编辑。



10. 国际和睦团结.....	15
11. 巴基斯坦国际人权观察员组织.....	16
12. 国际印第安人条约理事会.....	17
13. 国际信息化学会.....	18
14. 国际儿童保护研究所.....	19
15. 国际儿童权利研究所.....	20

1. 国际家庭发展联合会

一般咨商地位：2011 年

导言

国际家庭发展联合会遍布 65 个国家，是一个非教会、非盈利、独立和私营的家庭充实中心联盟。

本组织的宗旨和目标

本组织的首要使命是，支持家长养育子女的工作，帮助他们充分发挥作为教育者的潜力，并且交流有关家庭的知识和最佳做法。

本组织的重大变化

2011 年 7 月，本联合会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从特别咨商地位改叙为一般咨商地位。

本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国际家庭发展联合会特别重视庆祝家庭年二十周年。所组织的各种活动惠及了全球 7 000 人。本联合会与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经社部)家庭问题协调中心合作，于 2012 年 6 月 6 日至 8 日在比利时布鲁塞尔举行欧洲专家组会议，于 2014 年 5 月 19 日至 20 日在墨西哥墨西哥城举行北美专家组会议。

参加联合国会议的情况

本联合会参加了社会发展委员会在纽约举行的各届会议，并提交了书面陈述。本联合会也参加了 2011 年 3 月在卡塔尔多哈以及 2011 年 6 月和 2012 年 5 月在纽约举行的专家组会议，还参加了 5 月 15 日举行的国际家庭日庆祝活动。

与联合国机构的合作

除其他外，国际家庭发展联合会促进了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以及人权理事会的活动。

本组织为支持千年发展目标采取的举措

本组织的全球方案促进了千年发展目标。国际家庭发展联合会每月也出版涵盖发展问题的国际家庭发展联合会文件。这些文件会向联合会成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分发。本联合会也参加了 2013 年 7 月在瑞士日内瓦举行的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区域会议，以及 2013 年 9 月 23 日在纽约举行的联合国大会关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高级别会议。

2. 基督徒废除酷刑行动组织国际联合会

特别咨商地位：1995 年

导言

基督徒废除酷刑行动组织国际联合会集合了来自四个大洲的三十余家全国性协会。

本组织的目标和宗旨

基督徒废除酷刑行动组织国际联合会呼吁重要机构反对酷刑和死刑，并帮助其成员向国际和地区组织进行此类宣传。

本组织的重大变化

利比亚基督徒废除酷刑行动组织和美国基督徒废除酷刑行动组织最近加入了国际联合会，加纳基督徒废除酷刑行动组织和尼日尔基督徒废除酷刑行动组织也正在办理入会手续。布基纳法索基督徒废除酷刑行动组织被联合会中止成员身份。

本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基督徒废除酷刑行动组织国际联合会参加了禁止酷刑委员会、人权委员会和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普遍定期审议的所有会议，共提交了 24 份报告。

参加联合国会议的情况

本组织尤其参加了以下会议：

- 联合国大会第六十七届和第六十九届会议，并支持通过呼吁普遍暂停使用死刑的第67/176号和第69/186(2014)号决议；
- 分别于2012、2013和2014年在瑞士日内瓦举行的人权理事会常会；本组织向秘书长提交了三份报告，同时也在准备关于死刑的报告；
- 对七位联合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专家的第三份联合报告进行口头干预；
- 对联合王国作出的人权方面承诺的后续工作进行口头干预；
- 分别于2011年和2014年在瑞士日内瓦举行了关于《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的平行活动。

本组织每年为支持酷刑受害者国际日和国际人权日组织相关的活动和交流工具。

与联合国机构的合作

自 2014 年以来，基督徒废除酷刑行动组织国际联合会一直支持《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所设特别基金的一项在贝宁的计划，计划名为“向囚犯通告其基本权利，以及通过更好地区分政府官员和民间社会滥用拘留手段的情况来缓解拘留设施人满为患的状况”。本组织还积极促成预防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或处罚小组委员会的谈话。

本组织为支持实现千年发展目标采取的举措

未提供任何信息。

3. 国际老年人协会联合会

特别咨商地位：1991 年

导言

国际老年人协会联合会集合了各个老年人协会，并向大型国际组织推介这些协会。本组织活动于 16 个国家。

本组织的目标和宗旨

本组织的宗旨是致力于保护老年人，并与国际组织建立联系。本组织举行研讨会，发起思考活动，并落实各种学习和研究计划。

本组织的重大变化

无重大变化。

本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本组织自 2012 年 9 月以来负责组织一个联合国工作组，以编写一份促进可能受到歧视的老年公民获取基本权利的国际公约草案。本组织分别于 2013 年 2 月 6 日至 15 日和 2014 年 2 月 9 日至 17 日在纽约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该草案。自 2014 年以来，本组织参加了非政府组织委员会在瑞士日内瓦举办的关于老龄化的会议。本组织还跟随人权委员会参加了 2014 年 2 月 19 日举行的欧洲委员会的国际非政府组织会议，会上达成了 CM/REC(2014)2 号建议。本组织还参加了在瑞士日内瓦举行的世界卫生组织的国际老年人日。本组织还于 2011 年 10 月在意大利罗马举行了一项研讨会，促成了《世界依法保护弱势老年人宪章》的批准和表决。

参加联合国会议的情况

本组织参加了 2013 年 4 月 15 日在瑞士日内瓦举行的关于促进和保护老年人基本权利的闭会期间公众咨询。

本组织还在 2013 年 8 月 12 日至 15 日在纽约举行的老龄化开放工作组会议期间提交了报告。

与联合国机构的合作

本组织自 2012 年以来致力于推广世卫组织的法语国家老龄友好城市网络。

本组织为支持实现千年发展目标采取的举措

本组织在其国际行动中优先侧重打击对老年人经济方面的虐待、关注老年人权利和索居问题。

4. 国际商业和专业妇女联合会

一般咨商地位：1947 年

导言

国际商业和专业妇女联合会(商专妇联)是一个由全世界 100 多个国家的商业和专业妇女组成的国际网络。

本组织的宗旨和目标

本组织的目标是，通过世界各地的增强经济权能方案和项目，发展各级妇女的专业、领导和商业潜力。

本组织的重大变化

无重大变化。

本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商专妇联为 2015 年后可持续发展议程建立了全球伙伴关系。本联合会在以下方面提供了投入：联合国发展集团关于不平等问题全球专题磋商；以及题为“实现我们希望人人享有的未来”的报告。本联合会加入了《联合国全球契约》总部和地方网络；将 12 个试点国家的关键利益攸关方聚集起来，制定工作模式，并确保将增强妇女权能原则纳入 2012 年 6 月 30 日国际雇主组织第一份关于增强妇女权能会议和亚太经济合作组织(亚佩克)的政策简讯中。商专妇联与不同机构合作，将移民问题纳入 2015 年后议程，并且为可持续发展目标制定指标。

参加联合国会议的情况

商专妇联参加了以下会议：

- 联合国全球契约领导人首脑会议期间的会边活动，2013年9月19日至20日，纽约；

- 妇女地位委员会各届会议期间的会边活动；
-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里约+20)筹备会议，2012年6月20日至22日，巴西里约热内卢；
- 联合国全球契约题为“里约会议的欠缺之处：妇女和青年问题”业务协调中心，2012年5月，纽约；
- 第五次增强妇女权能原则年会，期间本联合会向联合国秘书长提交了一份会议摘要；以及
- 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期间的高级别活动。本联合会于2014年3月6日至7日在纽约作了题为“妇女、青年和民间社会对2015年后发展议程的贡献”的发言。

与联合国机构的合作

商专妇联是国际贸易中心(国贸中心)关于从女性供应商采购全球行动平台纲要的创始成员。本联合会游说各方纳入增强妇女权能原则；订立进一步合作的协议；向国贸中心官方杂志《国际贸易论坛》投稿；以及促进增强妇女权能原则官方工具和资源的设计和推销。本联合会致力于：2015年后发展框架，积极参加主要团体的活动；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的体面工作宣传活动(同酬日宣传活动)；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预防心血管代谢风险的“红带运动”。

本组织为支持千年发展目标采取的举措

商专妇联为巴基斯坦卡拉奇阿扎姆镇的商业和专业妇女优质学校改善了教学设施并提供了扫盲课程。本联合会为促进妇女教育和制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方案提供资金。

5. 国际医科学生协会联合会

特别咨商地位，2003 年

导言

国际医科学生协会联合会(医学协联)代表了来自全球 118 个国家的医科学生协会。医学协联设想建设一个这样的世界：所有医科学生为全球健康团结起来，掌握在本地和全球发挥健康领导作用的知识、技能和价值。

本组织的宗旨和目标

医学协联旨在建设保健领域的的能力，重点关注新一代医疗专业人员所确认的优先事项。

本组织的重大变化

无重大变化。

本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医学协联侧重于改善健康水平，具体做法是，通过一个由 12 000 个临床和研究交流项目组成的网络，在 118 个国家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医学协联与若干非政府组织建立了关系，并且推动保健、教育、就业、人权和和平领域的合作行动。医学协联促进在各个组织之间交流良好做法。

参加联合国会议的情况

医学协联参加了每年在瑞士日内瓦举行的世界卫生大会。医学协联也参与了逾 10 届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区域委员会届会。医学协联出席了所有的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本联合会也参加了可持续发展目标开放工作组的若干次会议。它参加了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于 2011 年 10 月和 2013 年 11 月举行的第三十六届和第三十七届大会；2012 年和 2014 年 12 月举行的国际非政府组织会议；以及 2011 年和 2013 年 10 月举办的青年论坛。

与联合国机构的合作

医学协联与世卫组织在多个专题上开展合作，包括患者安全和环境健康。医学协联参加了教科文组织 2012-2013 年参与方案，领了一笔补助金，用于开展基于同伴教育的培训。

本组织为支持千年发展目标采取的举措

医学协联组织了国际、区域和国家培训。医学协联的若干大会主题专门讨论千年发展目标，如 2011 年 3 月在雅加达举行的主题为“千年发展目标中的医疗平等和差距”的培训以及 2014 年 3 月在突尼斯哈马马特举行的主题为“2015 年后医疗”的培训。医学协联及其成员组织在传染病和非传染病领域实施了逾 300 个社区项目。本联合会也参加了不同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开放工作组，倡导在今后的发展议程中纳入医疗和青年权利。

6. 国际牛皮癣协会联合会

特别咨商地位，2011 年

引言

国际牛皮癣协会联合会为亚洲、拉丁美洲、欧洲和非洲的 53 个国家牛皮癣成员协会和四个区域成员提供支助。

本组织的宗旨和目标

国际牛皮癣协会联合会的目标是，确保患者普遍得到牛皮癣治疗、提高相关认识和了解；改变治疗方法以及消除歧视。

本组织的重大变化

无重大变化。

本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国际牛皮癣协会联合会通过宣传《残疾人权利公约》，为联合国的工作做出贡献。本联合会也教育大众，牛皮癣并非传染病。它编制了相关材料，并举办了能力建设讲习班。

参加联合国会议的情况

本联合会参加了以下会议：

- 关于预防和控制非传染病的大会高级别会议，2011年9月19日至20日，纽约；
- 社会发展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2012年2月1日至7日，纽约；
- 残疾人权利公约缔约国会议第五届、第六届和第七届会议，2012年9月12日至14日、2013年7月17日至19日和2014年6月10日至12日，纽约；以及
- 关于残疾与发展问题的大会高级别会议，倡导牛皮癣是一种致残性疾病，2013年9月23日，纽约。

派代表参加2012年、2013年和2014年在纽约举行的国际残疾人日纪念活动。

与联合国机构的合作

未具体说明合作情况。

本组织为支持千年发展目标采取的举措

未具体说明活动情况。

7. 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

特别咨商地位，1959年

导言

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是一个由国家社会工作者组织组成的全球联合会。

本组织的宗旨和目标

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致力于建立全球伙伴关系，以推动社会工作这一职业，并且参与制定社会政策和社会规划。

本组织的重大变化

无重大变化。

本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通过其网站(联合国社会工作枢纽)和简报，传播关于联合国活动和举措的信息。另外，其人权委员会推动关于人权问题的广泛讨论。最后，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在过去 30 年里在纽约、自 2012 年以来在瑞士日内瓦一直在联合国组织一年一度的社会工作日纪念活动。

参加联合国会议的情况

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参加了若干会议，包括：

- 妇女地位委员会：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赞同题为“性别、经济、社会和生态公正以促进可持续发展，2015年后女权主义宣言”的声明；
- 非政府组织麻醉药品委员会：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参加了维也纳非政府组织麻醉药品委员会的常会和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六届和第五十七届年会高级别部分期间的活动；
- 奥地利维也纳非政府组织妇女地位委员会：联合编写一份关于在实现妇女和女童千年发展目标过程中面临的挑战和取得的成就的声明；以及
- 人权理事会第二十七届会议：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于2014年9月15日提交了一份联合声明，并组织了一次关于保护家庭及其成员的小组讨论。

与联合国机构的合作

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与以下联合国机构合作：

- 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派代表参加了世卫组织国际疾病分类修订(ICD-10)咨询小组；
- 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署)，为2015年世界社会工作日开展筹备工作；
-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重点关注没有父母照管的儿童。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发行了两本手册；以及
-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难民专员)：参加难民专员2011-2014年与非政府组织和难民署执行委员会的年度磋商。

本组织为支持千年发展目标采取的举措

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的世界社会工作者会议侧重于与联合国各项举措相关的若干专题。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与“儿童权利连接”组织合作，一直致力于教育利益攸关方，将此作为实现普及初等教育的手段；

作为全球倡导社会保护底线联盟的核心小组成员，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倡导落实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的《2012 年社会保护底线建议》。

8. 大学妇女国际联合会

特别咨商地位，1947 年

导言

大学妇女国际联合会(大学妇联)在逾 60 个国家都有代表。

本组织的宗旨和目标

大学妇联旨在促进增强妇女和女童赋权，尤其通过教育的方式；倡导提高妇女和女童地位；并且鼓励和促进妇女和女童将领导和决策方面的知识用于一切形式的公共和私人生活。

本组织的重大变化

无重大变化。

本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大学妇联提交了声明，并与其他组织联合组织了小组讨论，包括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和欧洲核研究组织，还参加了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会议。大学妇联积极加入非政府组织网络，特别是非政府组织会议和非政府组织妇女地位委员会。大学妇联于 2010 年和 2013 年通过的政策决议促请大学妇联的附属机构推动各国执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关于妇女地位的来文和《关于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的议定书》。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和教科文组织等组织参加了本联合会于 2013 年在伊斯坦布尔举行的三年期会议。本联合会举办了以贩运人口和酷刑为主题的讲习班。

参加联合国会议的情况

大学妇联参加了以下会议：

- 国际劳工大会第一百届会议，2011年6月1日至17日，瑞士日内瓦；
- 妇女地位委员会的各届会议，纽约；
- 人权理事会第二十届和第二十五届常会，瑞士日内瓦；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2011年7月，瑞士日内瓦：大学妇联举办了一次题为“剥夺女童接受中等教育的根本原因和影响”的高级别小组讨论；
-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为期半天的关于女童/妇女受教育权的一般性讨论，2014年7月7日，瑞士日内瓦；以及
- 联合国大会关于《儿童权利公约》通过25周年的高级别会议，2014年11月20日，纽约。

与联合国机构的合作

大学妇联定期为联合国与非政府组织合作伙伴的磋商提供投入。本联合会的成员和代表积极参与非政府组织委员会、非政府组织妇女地位委员会等组织的活动。大学妇联与教科文组织和欧洲核研究组织于 2013 年在瑞士日内瓦合作，组织关于妇女进入科学、技术、工程学和数学领域的会边活动，并参加了 2012 年由人权教育工作组举办的联合国—非政府组织关于“人权教育的国际政策”的小组讨论。

本组织为支持千年发展目标采取的举措

大学妇联及其成员在全世界实施了若干基层项目，以提高女童和妇女的读写和算数水平。本联合会为塞拉利昂的市场妇女制定了一项扫盲方案；为印度少女和年轻妇女举办了识字和职业课程及研讨会。

为土族塞浦路斯和萨尔瓦多孕妇和母亲设立了教育中心、孕产保健和五项宣言，以促进女童和妇女教育。

9. 国际老龄问题联合会

一般咨商地位：1995 年

导言

国际老龄问题联合会(老联)是一家非政府组织，成员来自世界各地。

本组织的宗旨和目标

老联倡导提高全世界老年人的生活质量。

本组织的重大变化

无重大变化。

本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老联就《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的三个重点领域举行了两年期会议：老年人与发展；促进老年人的健康与福祉；以及确保有利的和扶持性环境。老联

分别于 2012 年 5 月 28 日至 6 月 1 日在捷克共和国布拉格、于 2014 年 6 月 10 日至 13 日在印度海得拉巴举行了第十一届和第十二届全球老龄问题会议。举办了两次国际讲习班：2012 年 6 月 4 日至 6 日在印度特里凡得琅举办“亚太区域老年人人权”讲习班，2013 年 5 月 27 日至 28 日在喀麦隆雅温得举办“关于老龄化和对老年人友好的环境”讲习班。

参加联合国会议的情况

在以下会议上发言：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年度部长级审查，2012 年，纽约；
- 发展委员会各届会议，纽约；
- 人权理事会各届会议，瑞士日内瓦；
- 妇女地位委员会各届会议，纽约；以及
- 老龄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各届会议，纽约。

老联还参加了以下会议：

- 联合国大会关于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的高级别会议，2011 年 9 月 19 日至 20 日，纽约；
- 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关于《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和区域执行战略实施情况的会议，2012 年 9 月 19 日至 20 日，奥地利维也纳；
- 大会关于残疾与发展问题的高级别会议，2013 年 9 月 23 日，纽约；以及
- 联合国住房和可持续城市发展会议（人居中心三）筹备委员会第一次会议，2014 年 9 月 17 日至 18 日，纽约。

与联合国机构的合作

老联主持了全球老年人权利联盟的工作。老联与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老龄化和生命周期司合作拟定了一项世卫组织对老年人友好的环境方案。本联合会是许多委员会的成员，包括非政府组织移徙委员会；非政府组织老龄问题委员会；非政府组织社会发展委员会；以及家庭委员会。

本组织为支持千年发展目标采取的举措

老联将其与千年发展目标相关的努力集中在妇女和老年人健康问题上。老联加入了联合国商业理事会并主持了讨论，强调妇女和老龄问题在 2015 年后发展议程中作为全球健康优先事项的重要性。

10. 国际和睦团契

特别咨商地位，1979 年

引言

国际和睦团契(和睦团契)是一项国际运动，致力于以积极的非暴力，将其作为一种生活方式，也作为一种政治、社会和经济改革的手段。本组织总部设在荷兰，在全球逾 40 个国家都有代表。

本组织的宗旨和目标

和睦团契致力于通过促进非暴力文化、对话和和解，构建一个更和平、更人道和更公正的社会。

本组织的重大变化

妇女和平缔造者方案于 2012 年成为一家独立的非政府组织。和平与正义促进会正式成为和睦团契的一个分支机构，它在拉丁美洲的地域代表性得到增强。

本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和睦团契参与联合国活动并交流信息。

参加联合国会议的情况

和睦团契参加了以下会议：

- 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五届和第五十七届会议，纽约；
-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2015年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会议；
- 人权理事会第一百零八届和第一百一十二届会议，2013年7月8日至26日和2014年10月7日至31日，瑞士日内瓦；以及
- 人权理事会常会，2013年3月和2014年9月，瑞士日内瓦。

与联合国机构的合作

和睦团契参加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执行局委员会的工作，并提交题为“非洲和非洲性别平等行动计划”和“阿拉伯世界民主路线图”的文件。和睦团契也出席了联合国裁军事务厅在纽约举行的会议。

本组织为支持千年发展目标采取的举措

和睦团契也设立了一个性别平等工作组。本组织更加侧重于环境问题和气候变化与冲突之间的相互关系。本组织支持建立一个泛非非暴力网络，并且通过了一项加强非洲协调和发展计划。

11. 巴基斯坦国际人权观察员组织

特别咨商地位，2011 年

导言

国际人权观察员组织是一家致力于开展宣传、研究、监测和培训工作的人权组织。

本组织的宗旨和目标

本组织旨在通过教育、宣传和向侵犯人权行为受害者提供援助，改善人权环境。

本组织的重大变化

无重大变化。

本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国际人权观察员组织通过宣传运动、免费法律咨询和培训方案为联合国做出贡献。本组织为国际人权日、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国际日和国际和平日等举行纪念活动。

参加联合国会议的情况

本组织参加了以下会议：

- 妇女地位委员会届会，纽约；
-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各届会议，瑞士日内瓦；
- 社会发展委员会各届会议，纽约；
-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十二届会议，2013年5月20日至31日，纽约；
-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三届会议，2014年5月12日至16日，奥地利维也纳；以及
-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里约+20)，2012年6月20日至22日，巴西里约热内卢。

与联合国机构的合作

自 2011 年以来，国际人权观察员组织一直与联合国各机构合作，致力于为巴基斯坦的各种自然灾害受害者提供重建和复原。国际人权观察员组织参加了联合国世界人权教育方案第一、第二和第三阶段。

本组织为支持千年发展目标采取的举措

国际人权观察员组织领导了巴基斯坦的千年发展目标全国宣传运动。本组织组织了关于千年发展目标的讲习班和会议，并分发有关印刷材料。国际人权观察员组织与巴基斯坦政府和联合国各机构合作消除贫困。它于 2013 年推出了“儿童人权”方案并开展了宣传运动。本组织设立了“妇女权利部”，提供关于巴基斯坦妇女权利的基础研究、培训、文件和案例研究。

12. 国际印第安人条约理事会

一般咨商地位：2011 年

导言

国际印第安人条约理事会是一个涵盖北美、中美和南美、加勒比及太平洋区域的土著人民组织。

本组织的宗旨和目标

国际印第安人条约理事会致力于尊重土著人民的权利。

本组织的重大变化

无重大变化。

本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国际印第安人条约理事会与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问题特别报告员开展合作。它参加了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的各届会议，并且与 28 个土著群体一道提交非正式报告。本理事会向儿童权利委员会、秘书长特别代表以及联合国人权卫士状况特别报告员和土著人民权利问题特别报告员提交文件。

参加联合国会议的情况

除其他外，国际印第安人条约理事会：

- 参加了土著人民问题世界会议高级别全体会议；
- 参加了2012年1月在纽约举行的关于打击暴力侵害土著妇女和女童行为国际专家组会议并在会上发言；2014年1月在纽约举行的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关于性健康和生殖权利的专家组会议；以及
- 在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内就2013年12月在美利坚合众国首都华盛顿举行的环境署第十五届全球主要集团和利益攸关方论坛开展工作。

与联合国机构的合作

国际印第安人条约理事会与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土著人民权利专家机制、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以及儿童权利委员会开展合作。

本组织为支持千年发展目标采取的举措

国际印第安人条约理事会参与了粮食安全委员会和土著人民主要团体的2015年后讨论。

13. 国际信息化学会

一般咨商地位：1995 年

导言

国际信息化学会在世界各地都设立了办事处。

本组织的宗旨和目标

国际信息化学会参与千年发展目标活动的信息化工作。

本组织的重大变化

在巴库、阿塞拜疆和中国南京设立了新的分支机构。

本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本学会为广大公众出版了俄文和英文本的《联合国千年宣言》以及一份宣言学习指南。本学会组织了一场关于可持续发展的研讨会以及一次题为“10 年后的联合国千年宣言：成果和展望”的国际会议。随后发表了研究文件。

参加联合国会议的情况

2014 年，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与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经社部）非政府组织处领导人举行会议。

与联合国机构的合作

本学会与联合国莫斯科新闻中心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俄罗斯办事处开展合作。

本组织为支持千年发展目标采取的举措

国际信息化学会编制并提交了一份题为“全球景观网络——自然遗址和均衡的文化景观”的方案建议，以及一份题为“保护和增加清洁地表水和地下水水源数量：各国的战略利益”的文件草案，呼吁在讨论战略发展问题时，支持创建可持续的主要水文特征。

14. 国际儿童保护研究所

特别咨商地位，2011 年

导言

国际儿童保护研究所总部设在冈比亚萨拉昆达，由儿童权利专家和相关人员创立，以应对非洲、尤其是冈比亚的社会危机。

本组织的宗旨和目标

国际儿童保护研究所致力于保护儿童权利，其目的是教育和调动社区居民与各组织建立伙伴关系，以宣传社会包容和将儿童纳入有效的儿童保护政策。

本组织的重大变化

无重大变化。

本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国际儿童保护研究所在 2012 年 2 月 9 日于纽约举行的社会发展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期间，举办了一次会边活动并提交了一份声明。

参加联合国会议的情况

国际儿童保护研究所参加了以下会议：

- 2011年5月16日至24日在纽约举行的题为“在当今世界重新思考和推动社会发展”的非政府组织委员会2011年续会；
- 2014年10月6日至10日在奥地利维也纳举行的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国会议第七届会议；以及
- 2012年2月1日至10日举行的关于消除贫困的社会发展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

与联合国机构的合作

未具体说明合作情况。

本组织为支持千年发展目标采取的举措

未具体说明活动情况。

15. 国际儿童权利研究所

特别咨商地位：2003 年

引言

国际儿童权利研究所惠及了全世界二十多个国家的非政府组织参与者。

本组织的目标和宗旨

本组织致力于巩固儿童权利，尤其是确保对其尊严的尊重。本组织还致力于促进《儿童权利公约》。

本组织的重大变化

无重大变化。

本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本组织每年庆祝国际儿童日，并组织了以下研讨会：

- 2013年10月10日在瑞士伯尔尼举行的“儿童权利与私营部门：敦促国家与企业履行其义务”会议。会议的最终建议已提交儿童权利委员会；
- 2013年10月15日至18日在瑞士西昂举行的“儿童色情旅游业：预防、保护、禁止以及对受害者的关怀”会议；
- 2014年10月7日至10日在瑞士日内瓦举行的“人权周：儿童权利与儿童法研讨会”。

本组织还责成政府机构于 2013 年 10 月 10 日在瑞士伯尔尼快速批准了第三项《儿童权利公约任择议定书》。

参加联合国会议的情况

本组织参加了儿童权利委员会分别于 2012 年 9 月 28 日和 2014 年 9 月 12 日在瑞士日内瓦举行的题为“国际移民背景下所有儿童的权利”和“数字媒体与儿童权利”的一般性辩论。本组织还参加了 2014 年 6 月 19 日在瑞士日内瓦举行的委员会会前活动，并提交了非正式报告。

与联合国机构的合作

本组织参加了数次会议，其中包括：

- 2011年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驻中国办事处合作举办“关于儿童权利的教育与国际交流”会议；
- 2012年2月11日至12日在瑞士西昂举行关于青年、卫生、教育、科学、

文化及人权的联合国专家会议，会议启动了用于评估《儿童权利公约》落实情况的工具；

- 2012年2月27日至3月2日关于海地通过并批准《公约》的特派团；
- 2014年1月21日至25日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驻塔吉克斯坦办事处合作在瑞士西昂为塔吉克法官、检察官和律师举行少年司法培训。

本组织为支持实现千年发展目标采取的举措

本组织在 2011 至 2013 年间为瑞士日内瓦大学的医学生开设了一门关于儿童权利的课程，内容涉及暴力侵害儿童行为、女性外阴残割和千年发展目标。本组织于 2011 年 10 月 18 日在瑞士纳沙泰尔就保护女童免受外阴残割问题组织了社区代言人的培训。本组织还于 2011 年在捷克共和国布尔诺组织了研讨会，并出版了一本题为“为捷克共和国提供关于儿童权利教育的经验”的手册。
